

小鹿文娛集團「來旅館的 100 種理由」徵件活動

壹、 活動說明：

以「路境行旅—主題空間」為主軸徵選腳本（入選者需完成影片拍攝與剪輯），鼓勵發揮創意，在主題空間內拍出獨特的住宿體驗！

貳、 徵件對象：

凡年滿 18 歲即可參加，以個人或團體報名均可。

參、 徵選主題：

一、第一階段初審—腳本撰寫：

以「路境行旅—主題空間」為主軸，撰寫一段**時長 1 分鐘**的影片腳本，類型不拘。

二、第二階段—影片成品：

第一階段入選者，需配合拍攝、剪輯成完整影片繳交。

肆、 報名須知及活動說明：

一、第一階段初審—腳本撰寫：

（一）腳本徵件日期：3/15-4/15（當腳本徵至 10 份以上時，才會後續開始評選、拍攝）

*影片拍攝日期：4/15-5/1

*影片交件日期：5/1-5/15

（二）腳本繳交方式：[將腳本寄到 marketing@fawn-group.com](mailto:marketing@fawn-group.com)

*腳本檔案僅限 PDF 檔

*檔名請設定：團隊名稱_影片名稱

*可由個人或團隊身分參賽

（三）評選方式：由小鹿員工投票選出。

（四）拍攝規格：

*腳本/影片需長 1 分鐘（可包含片頭、內容、片尾工作人員）。

*影片需以橫式拍攝，輸出比例為 16:9，並以 mov 檔提供。

*不限攝影器材種類或品牌，影片解析度為 1920X1080 (1080p) 以上。

（五）獲選獎勵：

第一名：現金 7000 元+主題票券 3000 元

第二名：現金 5000 元+主題票券 2000 元

第三名：現金 3000 元+主題票券 1000 元

第四名：現金 1000 元+主題票券 1000 元

第五名：現金 1000 元+主題票券 1000 元

伍、 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入選或得獎參賽者須同意其繳交之作品（含文字腳本、影片成品），主辦單位保有修正、命名等權限，並授權小鹿文娛股份有限公司，永久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宣傳及非營利使用；範圍包括於國內外編輯、攝製、重製、散布、改作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播送等；完成投稿者即默認此項規定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2. 參賽作品需為原創作品，獲獎作品如經查獲為抄襲者，將取消參賽資格，並追回獎狀及獎金，若涉及侵權，其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3. 參賽者需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、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，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，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4. 獲選獎金將依照國稅局訂定【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獎金或獎品價值】代扣所得：
 - （一）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營利事業（含同一課稅年度於境內住滿 183 天以上之外國人、華僑及大陸人士）：扣繳 10%，但應扣稅額不超過 2,000 元者免予扣繳；即給付金額超過 20,000 元需扣繳。
 - （二）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營利事業（同一課稅年度未於境內住滿 183 天以上之外國人、華僑及大陸人士）：無論金額多寡扣繳 20%。
 - （三）獲選獎金於參賽者繳交影片後發放。
5. 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以主辦單位修正公布之。
6. 凡參賽者投稿後，均視為同意並遵循上述各項規定。